

2018年12月14日
星期五
第3734期
国内统一刊号
CN15—0025
邮发代号15—6

内蒙古法制报



http://www.nmgzf.gov.cn E-mail:nmgfzb@163.com 新闻热线:(0471)4687274 4683057

心系“约定”：“神舟”卫士唱响忠诚回声

——阿拉善盟额济纳旗公安局巴彦宝格德派出所纪事



重要地段,提高堵控和现场抓获违法犯罪人员的能力;定期组织民警深入农牧区,开展治安巡逻和法律法规宣传,实地了解掌握治安动态,做到治安矛盾早发现、早掌握、早化解。

在人防方面,充分调动联防组织和巡防队员的工作积极性,广泛开展“警民联防”“牧民联防”,把工作重点放在查处“偷牛盗马”案件的高发区域。

在物防方面,以农牧民生产生活实际相结合的犬防和防护网方式,努力减少乃至杜绝盗窃案件的发生。在户防方面,对暂住人口做到“来有登记,走有注销”,每月统计一次流动人员、出租房屋和商业网点变动情况,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、防控早、发案少,减少辖区不安全因素,并印制发放警民联系卡,努力做到“白天见警察,夜晚见警灯”。

我和牧民有个约定

保障辖区牧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是职责所在,对每个新调入派出所的民警,从警24年的刘永福都会给他们先上好“入所第一课”——“民族警务课”。

派出所里,浩斯巴依尔、道尔吉加里森、仲永生3个蒙古族民警和刘永福、何海云、王海军3个汉族民警都是土生土长的额济纳人,懂民族语言,人熟、地熟、情况熟是这个警队最大的优势。

群众需要的地方,就有民警忙碌的身影。

今年7月13日凌晨6时许,派出所接到报警:辖区宝日乌拉嘎查牧民当布加布家的600多只羊被突然暴涨的河水围困在河道中央的夹滩上,刘永福立即带领所里民警赶到现场,并联系驻地部队,军警民携手作战3个多小时,将全部羊群安全转移。

随后,为了方便群众汛期出行放牧,刘永福又多方协调,从辖区老人湖景区借来水上浮桥,拼接固定,民警们先后在河水里连续奋战约6个小时,为牧民们搭建起了一条50多米长的水上浮桥。

牧民老闫家有人被四轮车压伤,派出所警车护送100多公里到就近的医院抢救,民警回所时已是凌晨1点多。

户籍窗口根据群众早出晚归的特点进行调整,节假日保证1名所领导和1名民警窗口值班,做到随来随办。

诸如此类的“警民连心故事”讲也讲不完。扎实的群众基础让牧民们自发参与到维护家园平安的工作中,与民警一起排查治安隐患,成为派出所的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……

(石斌 王海军)

“升空了!升空了!”

2016年10月17日,“神舟十一号”飞船从西北大漠起航,为了这激动人心的时刻,阿拉善盟额济纳旗公安局巴彦宝格德派出所全体民警两个月来“睡觉都睁着一只眼”,因为他们是距“神舟十一号”飞船主发射场最近的公安派出所。

从“神舟一号”到“神舟十一号”,巴彦宝格德派出所一直肩负着火箭发射的外围安保任务,忠诚守护着“神舟”飞天的梦想。

我和“神舟”有个约定

巴彦宝格德派出所辖区面积2.4万平方公里,1958年,居住在这片区域的蒙古族土尔扈特部牧民为了支援国防建设,三易其居,使额济纳成为了名副其实的边塞要地。

巴彦宝格德派出所刘永福所长介绍,从1999年开始,派出所就担负起“神舟一号”的发射任务安保任务,一直到“神舟十一

号”,他们筑牢“前哨安防线”,忠诚履职,亲身见证了草原与神舟飞船的11次亲密牵手。

该所只有6个民警,平均每个民警管护着0.4万平方公里的土地面积。每一次发射临近的日子,民警们的工作都是这样的——

以两个月为期,对危害或可能危害发射任务的不安定因素进行收集、掌握并及时处;

进入发射任务安保关键期,派出所与驻地边防连队联合开展执勤巡逻100余次;

辖区内矿山企业多,根据辖区地域特点,派出所牢牢盯紧危险物品的储存、运输、管理、使用等各个环节,严防管理失控,做到除险清患无盲区,矿点危险物品登记、封存率达100%;

启动执勤点,对进入管控辖区的外来车辆进行仔细核查,仅在“神舟十一号”飞船发射安保任务中,派出所就排查流动人口

1900余人次,检查各类车辆4000余台次。

执勤民警经常是“饿了吃口方便面,累了车上打个盹儿”,派出所一代代、一位位民警都和“中国神舟梦”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我和草原有个约定

这里的民警生于草原、长于草原,在担当保护草原的神圣职责中,精彩地实现着人生价值。

为了保护草原,巴彦宝格德派出所针对农牧区地域广阔、人员居住分散等特点,因地制宜,不断深化完善“打防管控网”,确保治安大局持续平稳。

巴彦宝格德派出所加大警力人员保障配备,充实对讲机、执法仪等硬件设施,以保障派出所巡控民警能够充分发挥职能作用,及时调整,快速出警,有效处警。

同时,进一步加强嘎查(村)警务室建设,完善民警驻村工作机制,组建“警民联防巡逻小组”,将巡控力量延伸至农牧区的



厚德尚法守正义 检徽闪耀映民心

——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创建全国模范检察院工作纪实

近年来,坐落在层峦叠翠阴山脚下的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检察院,始终秉承“立检为公 执法为民”的检察理念,坚持“以规范化为目的、以信息化为突破、以队伍作风建设为抓手、以文化建设为特色”的工作思路,不断开拓、锐意进取,全面推进检察工作,取得了骄人的业绩。自1978年检察机关恢复重建40年来,该院共获得“全国检察机关先进集体”“全国模范检察院”等国家级荣誉17项,自治区级荣誉40余项,检察各项工作均已步入前列,成为全区检察机关的排头兵。